

**关于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
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2019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8554 2288
telephone: +86(010)8554 2288

传真: +86(010)8554 7190
facsimile: +86(010)8554 7190

关于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
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XYZH/2020BJA150026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0年3月27日出具了XYZH/2020BJA150024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贵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核对了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时贵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贵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时贵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19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2019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建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付书云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鞍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鞍钢财务公司）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
一、存放于鞍钢财务公司存款	1,669	270,036	268,242	3,463	33
二、向鞍钢财务公司借款	590		590		26
1. 短期借款					
2. 长期借款					
3. 委托贷款	590		590		26

注：本年向鞍钢财务公司贴现票据产生利息支出 35 百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义栋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金